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化政函〔2021〕126号

化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实施化隆县 2021 年第一批 少数民族发展项目的批复

县民宗局：

《关于上报化隆县 2021 年第一批少数民族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》（化民宗字〔2021〕88号）收悉，根据青海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青财农字〔2020〕2037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省民宗委、财政厅印发《青海省少数民族发展项目管理办法》[青民宗字（2015）73号]有关规定，经县政府 2021 年度第 14 次党组会议研究，同意实施化隆县 2021 年第一批少数民族发展项目。现将实施方案主要内容批复如下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化隆县 2021 年第一批少数民族发展项目

二、项目建设单位及法人

化隆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孟积龙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

甘都镇东五村、牙路乎村、甘都街村，扎巴镇全藏村、谢加滩乡吊沟村等 5 个撒拉族较少民族村和回族、藏族少数民族村。

四、项目建设期限

2021 年 6 月—2022 年 6 月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总投资 549.76 万元，全部为专项扶贫资金。

六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

在甘都镇东五村、牙路乎村、甘都街村，扎巴镇全藏村、谢加滩乡吊沟村等 5 个村实施村道硬化项目 17.18 公里，投资 549.76 万元。其中，在甘都镇东五村实施村道硬化项目 3.5 公里，投资 112 万元；在甘都镇牙路乎村实施村道硬化项目 2 公里，投资 64 万元；在甘都镇甘都街村实施村道硬化项目 2 公里，投资 64 万元；在扎巴镇全藏村实施村道硬化项目 6.68 公里，投资 213.76 万元；在谢家滩乡吊沟村实施村道硬化项目 3 公里，投资 96 万元。

七、项目建设技术标准

(一) 采用的技术规范

1. 《青海省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试行）
2. 《乡村道路工程技术规范》
3. 《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规范》

(二) 道路简况

1. 新建宽 3.5 米，C25 水泥混凝土路面，厚 20 厘米，其 28 天龄期弯拉强度不得小于 4.5MPa，路槽土基必须碾压密实，新